

復興崗學報

民 94，83 期 307-325

## 洪秀全基本人格特質的形成、發展及其影響

楊碧玉

政治學系

副教授

### 摘 要

本文係對太平天國革命運動的倡導者、拜上帝教的教主——洪秀全——作個案分析，將其基本人格特質，主要是針對與其政治人格有關及可能影響其行為的重要項目，內容包括領袖特質、權威人格特質及宗教陷溺三大項，擬分別就人格心理學、社會心理學、宗教心理學等觀點，結合相關文獻、史料，予以分析、解釋其形成及發展過程，再進一步探討其對洪秀全個人及太平天國興亡之影響。

**關鍵詞：**洪秀全、人格特質、領袖特質、權威人格特質、宗教陷溺。

## 壹、前 言

人格是人類行為的主體、組織及預備，人格不同，行為亦異。人格最普遍的一種解釋，即奧爾坡（Gordon W. Allport）的定義，他說：「人格是個體之內的動力組織，是一套用來決定特定行為與思想的心理系統。」<sup>1</sup>一般說來，許多心理學家，如 Smith、Bruner、White 等人，多認為「人格」只是一個可推論的客體（inferred entity）而非一可直接觀察現象。<sup>2</sup>他們主張：所謂的人格乃是指涉所有成型之預存傾向（patterened predispositions）的一個整語辭（comprehensive term），不僅祇是「功能基礎」（functional bases）甚至連「有意識的政治或政治相關的定向」（conscious political or politically relevant orientations）都是人格所表現出來的不同外觀。<sup>3</sup>人格的結構具有複雜性、獨特性、持續性及統合性，係由個人先天的遺傳、稟賦與生長期間的各種學習及經驗等因素的影響下，發展而成的一種個人所特有的思想態度、情緒反應與行為模式。<sup>4</sup>人格理論因假設及分析層面的不同，而有不同的理論，<sup>5</sup>但若綜合各家之長，或可對洪秀全政治人格有更深入的理解。所謂「特質」（trait）是指個人人格中有別於他人的特性，具有穩定及一致性，且能影響行為的「行動傾向」（action tendencies），它包括獨特性（the idiographic approach）和特徵行為（characteristic behavior）。<sup>6</sup>本文所論洪秀全基本人格特質主要是針對與其政治人格有關及可能影響其行為的重要項目，包括領袖特質、權威人格特質及宗教陷溺三大項。

---

<sup>1</sup> Gordon W. Allport, *Pattern and Growth in Personality*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61), p.28.

<sup>2</sup> Fred I. Greenstein, *Personality & Politics: Problems of Evidence, Inference and Conceptualization*. (Chicago: Markam, 1969), pp.38-53.

<sup>3</sup> M. Brewster Smith, Jormes S. Bruner, & Robert W. White, *Opinions and Personality*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Inc., 1956), p.24. 有關「功能基礎」及「有意識的政治或政治相關的定向」兩名詞及其內容，可參閱：Fred I. Greenstein, “Personality and Politics”，in Fred I. Greenstein & Nelson W. Polsby, eds., *Handbook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2 (Mass: Addison-Wesley, 1975), p.14.

<sup>4</sup> 余昭，《人格心理學》（台北：三民書局，民國 78 年 2 月，第 6 版），頁 45。

<sup>5</sup> 游恒山譯，Philip G. Zimbardo 著，《心理學》（*Psychology and Life*）（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民國 79 年 9 月，修訂版），頁 801-850。

<sup>6</sup> 同上，頁 795-801。

## 貳、洪秀全的領袖特質

史學界對洪秀全及其起義的評價褒貶參半，一般文獻中經常可見「盜匪」、「造反」、「叛亂」、「暴動」、「起義」、「革命」、「革命先烈」、「民族英雄」等含價值判斷的詞彙。至於太平軍事件的性質，則有民族的、宗教的、文化的仁智之見。但無如何，有一點是多數學者所接受的；洪秀全是平民運動的領袖，也是一位須加重視的歷史人物。<sup>7</sup>因為在太平軍與清軍對峙的十四年中，太平軍從南到北，歸附、動員的群眾由五、六十人，而至二、三千人，最後終達數百萬人之多。<sup>8</sup>群眾的組成及地域性更是十分複雜，而以一介平民書生，又無實際「革命經驗」的洪秀全，竟能號召廣大群眾，躍居領袖地位，登上「天王」寶座，實非輕易之事。而以當時陸續投靠的集團來看，其中尚不乏深具反動經驗的首領，但皆願臣服洪氏之下，足見洪秀全必具有特殊的領袖特質及掌握了有利的客觀情境，才能為一般群眾（包括自願投效與環境所迫者）所擁護。此所涉及層面、因素甚廣，但就領導的層面而言，其所處時之時空因素，個人人格特質及領導方法（或手段）顯然是重要指標，吾人就洪秀全領袖特質的形成、發展和影響，分別說明如下：

### 一、洪秀全領袖特質的形成及發展

#### （一）溯源

洪秀全的生理的或遺傳的體質，惜因文獻不足，無從查考。在其姪媳回憶中，曾就其領袖特質有段描述：「天王（秀全）幼時，品性暴躁易怒，且好自尊自大。每與群兒嬉戲，必以領袖自居，發號施令，莫敢不遵，稍有拂逆其意者，輒揮拳擊之。以故全村兒童均甚畏其嚴厲之性。」<sup>9</sup>可見秀全自幼即有領袖特質及權威人格（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的傾向。加上秀全之父鏡揚先生對他疼愛有加，師長、族人亦對其期許甚高的情形下，自形成其驕傲之習性。心理學家認為：大凡幼年太受父母疼愛者，長大後在人格上易表現依賴、要人注意、望人讚許等傾

<sup>7</sup> 彭大雍，《洪秀全傳》（台北：國際文化事業公司，1987），頁9。

<sup>8</sup> 莊吉發，〈清末天地會與太平天國之役〉載《大陸雜誌》，卷59，期1（民國68年7月），頁24。

<sup>9</sup> 據洪秀全侄洪紹元之妻口述，詳見：簡又文，《太平天國全史》（香港：簡氏猛進書屋，民國49年），頁16。

向。<sup>10</sup>同時指出，幼時太受寵愛，則「予取予求」的可能性高，父母願意給予較多之願望滿足或保護，從而其「挫折忍耐力」自然不及其他兒童期較不受寵愛者來得大。<sup>11</sup>不僅如此，據研究顯示，兒童之攻擊行為，與父親之縱容應有所關聯。<sup>12</sup>上述洪秀全幼時有關領袖特質上之傾向，加上廣東花縣一代流傳的抗清事蹟（廣東為明室復興運動之尾閭，抵抗滿人征服最為激烈）和客家民族性的特色（刻苦、耐勞、團結、節檢、慷慨、勇敢、愛國、剛強、革命），使廣東一省之民族意識與革命精神使他省為突出，而有盛產革命領袖之傾向等因素，<sup>13</sup>對其日後人格之發展，自有著深遠的影響。

## （二）轉變及發展

自幼即以「志在功名」的「期望價值」（expectation-value）為目標的洪秀全，起初應是源於匱乏的需要。身為花縣農家子弟的他，自懂事開始，家庭的影響和生活窮困的際遇，使他欲追求一個「科舉成名」的目標。以期「揚名聲、顯父母」，如此既可報答親長之恩，又可實現傳統士大夫的理想，故可推論：他有著高度的抱負水準與進取心，而參加科舉是其出人頭地、重振家聲的唯一途徑。故從十五歲以後至三十歲，十五年間的他是自負才學，全力投入科試。但在「真實自我」與「理想自我」（求取功名），卻因多次落榜而發生不協調和重大落差，個人感受到的壓力也愈大，加上挫折忍耐力低，終禁不起三度落榜打擊而臥病四十餘日。依其病象，不乏「歇斯底里症」、「狂躁型的躁鬱症」之說（筆者於〈洪秀全的神奇經驗——「昇天異夢」之解析〉一文中探討此一現象，認為洪氏的病症疑似「躁鬱症第一型 Bipolar I」）<sup>14</sup>，然均與落第受挫、悲憤成疾有關。大病後，對其人格特質發生極大的變化。據洪仁玕的口述：「秀全之健康既已恢復，其人格與外貌均日漸改變。彼之品性謹慎，行為和藹而坦白。身體增高漸大，步履端莊嚴肅，其見解則寬大而自由，……秀全身材高大，面部橢圓、容顏甚美、高、耳圓而小，聲音清晰而洪亮。……髮黑、鬚長而作砂紅色，體力特偉健，知識力亦絕倫，惡人畏而避之，而忠誠者趨與交遊也。」<sup>15</sup>

<sup>10</sup> 朱道俊，〈人格〉，載路君約等著，《心理學》，第6版（台北：中國行為科學社，民國65年），頁445。

<sup>11</sup> 同上，頁464。

<sup>12</sup> 同上，頁446。

<sup>13</sup> 楊碧玉，〈洪秀全政治人格形成之時代背景〉，載《復興崗學報》，期76（民國91年12月），頁120-121。

<sup>14</sup> 楊碧玉，〈洪秀全的神奇經驗——「昇天異夢」之解析〉，載《復興崗學報》，期78（民國92年9月），頁1-24。

<sup>15</sup> 韓山文著，簡又文譯，《太平天國起義記》，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6（台北：鼎文書局，民國62年12月），頁843-844。

另一項影響其人格特質的關鍵為《勸世良言》一書的啟迪，<sup>16</sup>使他深信自己被賦予特殊使命，不僅印証異夢為真，尚符合其「真命天子」之信仰或觀念。致使其原有的使命感受到再增強的效果，益發堅信其具有拯救世人之義務與權利。基於此一認知，故曾高聲大叫云：「我曾在上帝之前親自接受其命令，天命歸予，縱使將來遇災劫，有困難，我也決心去幹，倘違悖天命，我只膺上帝之怒耳。」<sup>17</sup>是以畢生懷一有種「自我中心的使命感」（An egoistic sense of mission），加上傳教活動期間馮雲山之輔佐，替他佈置好起事前之各項準備工作以及各種神蹟神話的流佈，讓洪秀全的神秘色彩大增，以致信徒增加快速，使其領袖形象加確認。而混亂的時局，除提供他得以運用群眾反清的情緒，更因應環境對新領袖、救主的渴望，終使具有知識份子與預言家雙重身份的意識型態家—洪秀全能夠以其思想、意志、人格、形象吸引及鼓舞群眾，使其接受其領導，從事打江山、建「天國」等大業而成為太平軍之領袖。

## 二、洪秀全領袖特質之影響

從社會心理學的角度看，領袖是社會運動和集體行為的主要因素：領袖支配群體、鼓勵群體，使群體完成目的，是導引方向的決定力量。<sup>18</sup>洪秀全既為太平天國革命運動的領導者，吾人可試以群眾運動的角度，運用群眾運動或社會運動領導研究觀點，進一步分析洪秀全領袖特質之影響。

### （一）藉革命運動紓解其自卑與怨恨

在心理分析學派當中，有從自卑情結理論，去觀察一些名人，包括群眾運動領袖的行為與動機。其中最為著名的是阿德勒，他發現自卑情結的來源有三，即1.器官缺陷；2.寵壞；3.被疏忽。<sup>19</sup>由於人不能長期忍受自卑之感，所以一定會採取某種行動，來解除自己的緊張。<sup>20</sup>但由於身體缺陷或其他原因所引起的自卑，不僅只是摧毀一個人，使人自甘墮落或發生精神疾病，它還能使人發奮圖強，力求振作以補償自己的弱點。以此觀之，洪秀全四次參加科舉考試，均告落榜，其中第三次還因過度挫折而臥病四十餘日，以致形成精神異常，日後自許為上帝次

<sup>16</sup> 楊碧玉，〈梁發《勸世良言》一書及其對洪秀全的影響〉，載《復興崗學報》，期 80（民國 93 年 6 月），頁 273-298。

<sup>17</sup> 韓山文著，簡又文譯，《太平天國起義記》，前書，頁 848。

<sup>18</sup> 李美枝，《社會心理學》（台北：大洋出版社，民國 74 年 1 月，第 9 版），頁 550。

<sup>19</sup> 阿德勒（Alfred Alder）著，黃光國譯，《自卑與超越》（台北：志文出版社，民國 60 年 6 月），頁 2-3。

<sup>20</sup> 同上，頁 40-41。

子，並藉以展開革命運動，成為太平天國領袖的過程，應是藉以紓解其自卑（科舉落第）與怨恨（怨恨考試不公）的情緒。<sup>21</sup>群眾運動學者認為：不管反抗的文士怎樣說他們為被壓迫者和被傷害者仗義直言，然激發他從事反抗的十之八九還是私人的怨懟。<sup>22</sup>這也說明洪秀全投入群眾運動雖然出自對現狀的不滿，但其真正的動機卻很可能是基於個人的挫折和怨恨。孫廣德亦持相同觀點，認為洪秀全的反清，可說是由落第的刺激而引起。<sup>23</sup>

### （二）大行開科舉取士以平衡、補償自己

洪秀全攻下南京城後即大舉開科取士的行為看來，即令身居高位，也難以忘卻年少時期的理想（科舉成名）。透過此舉或可平衡、補償當年的夢想。<sup>24</sup>那些原來處身紳士階級的革命份子（Gentleman-revolutionist），其「誤入歧途」參與群眾運動的真正原因，是因為他無法適應原有的高階社會，以致不受尊重而導致怨恨。<sup>25</sup>如若洪秀全第四度到廣州參加科舉考試不再名落孫山，是否就會放棄後來「驚天動地」的群眾運動？應不無可能。

上述兩則影響除說明洪秀全在領導群眾運動的心理層面因素外，同時亦印證：有些叱咤風雲的歷史性領袖，雖曾在他們所領導的社會或國家建立不朽偉業，但也都曾犯下一些戰略上的失誤，有的甚至在「一時糊塗」下，導致致命的全盤皆輸的失誤。若究其原因，不難從其生理心理異常找尋部分答案。此即所謂的「領袖生理心理異常說」觀點。<sup>26</sup>

### （三）塑造「真命天子」之形象

洪秀全深信自己是上帝之次子、耶穌之弟，被天父賦予特殊的使命。加上各種神蹟神話的流佈，讓他超凡魅力大增。在一再極力誇讚上帝之光榮偉大，宣傳天王受命的莊嚴神聖，也無非在鼓吹天王統治威權具有絕對之合法性，認為人們服從盡忠於真命天子（或下凡做主的救世主），乃是天經地義、理所當然之事。在金田村起事時，他曾率領核心幹部，同登一座高山表演「宣誓效忠」的儀式。他把誓言大紙攤在地，然後全體核心幹部環繞大紙下跪。洪秀全即模仿耶穌的神

<sup>21</sup> 王榮川，《太平天國初期的政治運動（一八四三—一八五三）》（台北：阿爾泰出版社，民國71年，初版），頁57-60。

<sup>22</sup> 賀佛爾（Eric Hoffer）著，且文譯，《群眾運動》（*The True Believer*）（香港：今日世界出版社，1972年9月，第2版），頁234。

<sup>23</sup> 孫廣德，《明清政治思想論集（下）》（台北：桂冠圖書公司，民國88年5月，初版1刷），頁933。

<sup>24</sup> 王榮川，〈從群眾運動的角度看種有關領袖的理論〉，收錄於《三民主義與國家建設學術研討會—紀念任卓宣教授百年誕辰論文集》，台北：政戰學校，1995年7月，頁8。

<sup>25</sup> Crane Brinton, *The Anatomy of Revolution* (New York: Random House, Inc., 1965), pp. 107-108.

<sup>26</sup> 王榮川，前文，頁4-8。

態，獨立徒眾前面，高舉雙手，呼籲上天，求天父保護他們。事後，仍站立不動，各徒眾魚貫經他面前，交刀立誓，願獻身命以護衛秀全，以保證各人拜上帝之權一如誓言所載。據說宣誓典禮剛行完，清軍就出現在山下，於是一場血戰展開，是役清軍全體被殺，無一生還。<sup>27</sup>足見這場宗教式的「效忠宣誓」，不但使洪秀全贏得核心幹部的擁護，而且也激發太平軍的宗教熱情和戰鬥意志。

上述記載說明洪秀全能了解、把握群眾期望領袖是令人崇拜的英雄心態，讓群眾相信且敬畏「天之子」（或救世主）特有的超凡魅力，並覺得自己是在「替天行道」。洪秀全亦適時戲劇性的模仿耶穌，效果絕佳，贏得群眾擁戴。就群眾運動的觀點言：一位真正領袖的主要任務，就是要在他的黨徒中間引起一種幻覺，覺得他們是在參加一項了不得的大事，一種莊嚴的或是輕鬆的戲劇表演，這樣終能把死亡的殘酷性和真實性遮蓋起來。<sup>28</sup>由此觀之，洪秀全出現群眾面前，善於模仿，以使自己的行止與群眾的期待契合。就領導策略而言，也約略顯示出洪秀全的政治智慧所在。

#### （四）造成太平天國革命運動的功敗垂成

群眾運動，尤其是政治性或革命性的運動，需要卓越的領袖（以卓越形容領導，係指能適當有效達成運動目標，這其中即包含許多領導上的特質）和切合情境之配合。如美國獨立運動的成功、日本明治維新運動的成功和孫中山先生推翻帝制建立共和的成功皆屬之。<sup>29</sup>但如若所出現的領袖並非卓越人物，則往往這場運動不是中途遭受挫敗，就是釀成歷史性的大悲劇。太平天國革命運動的功敗垂成，其關鍵因素就是在領導人物洪秀全及其核心幹部等人缺乏雄才大略的治國理念。在洪秀全攻下南京後不思北伐以定中原，反在內訌中自削力量。復因洪秀全的狂妄自大、期望他人奉承、神化自己、性多猜忌又乏容人之量的領袖特質，使其部屬紛紛受累受害。據相關研究指出：天地的首腦洪大全，曾為太平天國釐訂軍制，教以用兵之法，對起事初期頗有貢獻，而秀全卻猜忌他，致使被俘犧牲了性命。天地會黨人錢江，亦曾為太平天國運籌帷幄，也遭秀全排擠，後來錢江投靠雷以誠，「乃倡抽釐法以與湘軍添翼，卒滅太平。」<sup>30</sup>太平天國六年（1856年），天王密詔北王韋昌輝入京，趁其不備，殺了東王楊秀清，導致天京最大的內訌，使天國開始走向下坡。另據范文瀾指出：內訌後更增長了洪秀全暮氣沉沉的保守思想，他為了保全一己的權位，「對臣下採取有疑忌沒有團結，有懲罰沒有愛護

<sup>27</sup> 晏瑪太(Rev. M. T. Yates)著，簡又文譯，〈太平軍紀事〉，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6，前書，頁923。

<sup>28</sup> 賀佛爾著，且文譯，前書，頁172。

<sup>29</sup> 王榮川，前文，頁2-3。

<sup>30</sup> 蕭一山，《清代通史（三）》（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民國52年4月），頁308。

的消極手段。」像李秀成、陳玉成那般優秀忠心的將領，仍然遭他猜忌，竟封了1700個王以相互牽制，結果「人心不服」（李秀成語），「各爭雄長，苦樂不均，敗不相救」（曾國藩語），遂使太平軍呈瓦解現象，終遭曾國藩等清軍殲滅。

31

## 參、洪秀全的權威人格特質

韋伯（Max Weber）將政治領導的權威區分為三類，即超凡魅力權威（Charismatic authority）、傳統權威（traditional authority）、合法權威（ration-legal authority）。<sup>32</sup>三種權威在政治上都有其存在的時空，而實際上三種權威有時是重疊的、界限並不清楚。不過，在群眾運動中，超凡魅力權威卻常見於領導者身上。這類型權威領袖的魅力，來自領袖的個性或奇特的經驗。「超凡魅力」（Charisma）源於希臘字 Kharisma，意為「神之恩寵」，係德國教會史家首先引入，以對教會中具教父特質領袖的解釋。韋伯則將之用於具有或被認為具充滿特殊力量與救世精神人格特質的人，他將「超凡魅力」界定為：

「超凡魅力」，是用以表示某種人格特質，某些人因具有此特質而被認為是超凡的、稟賦著超自然及超人的、或至少是特殊的力量或品質……他們具有神聖或至少是表率特性。這些人因具有這些特質而被視為領袖……最重要的是服從「超凡魅力」支配的人，如追隨著（followers）或門徒（disciples）他們如何誠摯地來看待具有此特質的領袖人物。<sup>33</sup>

吾人倘就韋伯所列的三種權威觀察，洪秀全等人瞭解舊政權為滿洲異族之政權，固無法由繼承以取得權威，而滿洲所定世俗性法律乃是「妖魔條律」，<sup>34</sup>必須消滅之。因而其權威，僅有經上天所賦予一途，這種詩書中常見的天命觀念，正是太平軍領袖宣稱其權威源於上帝所授的思想基礎。此種靈魂昇天、受上帝命、下凡作主，以拯救世人的聲明，在眾人心靈中起了迷幻與鼓舞作用，遂引起大眾狂熱擁護而效忠追隨之。以此觀之，太平天國統治權威，在主觀上和客觀上均屬於超凡魅力權威的性質，故吾人可將洪秀全歸類為擁有「超凡魅力權威」的領袖，亦為人類學家所說的典型先知——「罹患嚴重精神不適的人」。王榮川在〈從群眾運動的角度看幾種有關領袖的理論〉一文中，認為歷史上的洪秀全、希特

<sup>31</sup> 韋政通，《中國19世紀思想史（上）》（台北：東大圖書公司，民國80年9月），頁338。

<sup>32</sup> 陳鴻瑜，《政治發展理論》（台北：桂冠圖書公司，民國81年，再版），頁172。

<sup>33</sup> Max Weber, *Economy and Society* (N.Y.: Bedminster Press Inc., 1968) p.400.

<sup>34</sup> 《頒行詔書》，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1，前書，頁162。



勒、墨索里尼、史大林、毛澤東均屬此一類型的領袖。<sup>35</sup>儘管他們皆擁有權威人格特質，但其性格與領導作用，還是各異其趣。現就洪秀全的權威人格的形成、發展及其影響分別說明如下：

## 一、洪秀全權威人格特質的形成及發展

### (一) 溯源

前已述及秀全自幼即有「權威人格」<sup>36</sup>的傾向，而在客觀環境中，君權神授觀點一直存在於農業時代的中國社會，加上傳統中國的天命思想或真命天子思想的普及。另一方面民主政治的思想觀點、條件等尚未在中國形成、傳播；洪秀全自然無法接觸、認知此一制度，更談不上採行。故以當時帝制下傳統的中國舊農業社會之政治社會化過程言，所謂天地君親師與三綱三從的禮教，籠罩整個社會，成為牢不可破、不容挑戰之社會價值。這種價值觀，經過家庭或社會的傳遞，自然容易影響幼童對權力與權威之觀念，而成為持久性的價值標準。及長，復無挑戰性的反對觀念（如民主、平等、自由等觀念），遂視為當然，終生不移。<sup>37</sup>此種天尊人卑、君尊臣卑、父尊子卑的不平等關係一旦被視為理所當然，則容易塑造父親、國君甚至長官的權威性角色，也要求子女或屬下臣民完全順從。就中國文化言：中國傳統的家庭是血緣、生活及感情纏織起來的蜘蛛網。在這網裡，濃密的情感核心中有一個不可渡讓和不可侵犯的父親意像（father-image）。這個父親意像輻射出一股權威主義（authoritarian）的氣氛，是以中國傳統的家庭是雛型的權威主義之自然的養成所。<sup>38</sup>這種家長式權威心態擴大的結果，乃形成家長式的權威心態的社會。經過這樣政治社會化的結果，自然使得社會上普遍存在「權威人格」者，這種人往往趨向以權力的觀點作思考（如較敏感誰統治誰的問題），較偏愛秩序，觀念上較剛硬，常用陳腔濫調，以及依賴外在的指導等等。<sup>39</sup>這種政治文化滲入一個人的心理結構中，成為其思想及行為的重要依據，便造成其「權威人格」。洪秀全亦不例外，在上述社會結構和社會角色情境中，是為其權威人

<sup>35</sup> 王榮川，前文，頁9-10。

<sup>36</sup> 指不容忍的、不通融的，注重權威和服從的關係的政治人格。詳見：楊日旭、盧瑞鐘編著，《政治學（上）》（台北：敦繹文化事業公司，民國77年9月，初版），頁61。

<sup>37</sup> 盧瑞鐘，《太平天國的神權思想》（台北：時英出版社，民國74年10月，初版），頁197。

<sup>38</sup> 殷海光，《中國文化的展望（上）》（台北：桂冠圖書公司，民國81年5月，再版2刷），頁127-128。

<sup>39</sup> F. I. Greenstein, "The Study of Personality and Politics: Overall Considerations", in F. I. Greenstein and M. Lerner, eds., *A Source Book for the Study of Personality and Politics. op.cit.*, p.25.

格起源的重要因素。復因教育環境被灌輸知識份子特別之使命感及企圖心，自易強化此一傾向，也熱衷追求。

## (二) 轉變及發展

前已述及秀全落榜生病罹患疑似躁鬱症第一型 (Bipolar I) 是其人生重要轉變，因而留下來的影響 (部份妄想狂躁的病徵，即令在健康的情況下，有些似乎也持續存在，這種心理的偏頗，對其人格發展、政治性格或對權力的態度，自有著密切關係。) 至深且鉅，不容忽視。洪秀全在病後，對病中的夢境和幻覺，記憶深刻，不能忘懷。而夢中老人授予象徵權威的物品—寶劍與印綬，正顯示洪氏有不小的政治野心與權力動機，人格特質也起了極大變化。據洪仁玕口述：「秀全之健康既已恢復，其人格與外貌均日漸改變。……惡人畏之而避之，而忠誠者趨與交遊也。……彼為塾師時甚為端肅，訓治學徒至嚴。但對於品行端莊為己所悅之人則至為友善。」<sup>40</sup>因此，族人在有關洪秀全各種神話、神蹟不斷顯現的流佈中，對他甚是畏懼，一旦犯錯，不是逃往外地躲避，就是接受秀全嚴厲的責罰，而絕不敢抗議或蓄意復仇。此乃他自認為「承上帝之令」、替天行道的狂妄自大心理使然。另在其所著《百正歌》中 (如「湯武天應人順，乃以正伐不正；楚漢項滅劉興，乃以正勝邪」) 亦可看出他對人對事必欲明白分出個正邪善惡、重視權勢。復因《勸世良言》一書的啟迪，以為其權力乃出於神天所授，係由上而下，既由上帝授命，其擁有的權力，依洪秀全自己的宣言：「倘違悖天命，我只膺上帝之怒耳。」<sup>41</sup>如此看來，只要上帝未發怒，則可以任意而行，此種權力之大，已近乎無限制的地步。再加上在敬拜上帝的同時，因上帝主要性格是舊約《聖經》中公義的、威怒的、戰鬥的神，等於世間上的專制君主，這些形象讓洪秀全先入為主，引以為師，易產生「發展的認同」效應而學習之、模仿之。此外，曾赴廣州羅孝全牧師處求道，對其 (羅孝全) 行事作風及激烈的宣教態度亦頗認同，進而成為其學習、參考的對象。這些經驗對洪秀全原本即具權威人格特質均有增強效果。

待他成為太平軍的領導者，欲將一批來自社會各階層，份子複雜不純的群眾，轉變成一個有戰鬥力的團體，除了訴諸軍事化的統治外，別無其他更好的組織方式，依此而決定統治方式及權力性質時 (由馮雲山設計構想出一套制衡的權力關係)，集軍、政、教大權在握的洪秀全，更加體會、確認權力之重要性；再則以尊卑關係定權位高低之設計，也顯示他善於迂迴地以神權和父權強化君權的巧思。

<sup>40</sup> 韓山文著，簡又文譯，《太平天國起義記》，前書，頁 844。

<sup>41</sup> 韓山文著，簡又文譯，《太平天國起義記》，前書，頁 848。

## 二、洪秀全權威人格特質之影響

### (一) 強以己見為標準

洪秀全有著不容異見、重視權威和服從關係的權威人格特質，故以己見將「正」與「邪」二分法作為道德的兩極標準。不僅在其所著《百正歌》中嚴分正邪善惡，還在《原道救世歌》中，將不正之事物列舉事實，如：第一不正淫為首；第二不正忤父母；第三不正行殺害；第四不正為盜賊；第五不正為巫覡；第六不正為賭博。其次是「食洋煙」（抽鴉片），「堪輿相命輩」亦屬之。<sup>42</sup>因有上帝的存在，必有魔鬼與之作對，洪秀全為他的敵人——滿清所立下的魔鬼代號曰「閻羅妖」，還藉「妖」字以劃分敵我界限，並將人世間的一切罪惡歸之於妖。此外，還在拜上帝教之《幼學詩》<sup>43</sup>中，將人類倫常關係，劃分為朝廷、君道、臣道、家道、父道、母道、子道、媳道、兄道、弟道、姊道、妹道、夫道、妻道、嫂道、孀道、男道、女道、親戚等應遵守的的規範，同時將心、耳、目、口、手、足亦分別各列出一條道德箴言，作為約束的準則。其所蘊涵的人倫禮義遠較傳統中的五倫，更為細緻與詳實。顯見他企圖設計新的制度施行於社會，並以改造社會為己任。<sup>44</sup>這點頗符合解釋上述情形：追求權力滿足為補償方式之五項行為特質之一——冀企創設有秩序之體制並強行施於他人之身。<sup>45</sup>而日後毫無妥協地展開清除偶像、消滅異教運動的種種不妥協的態度和行為，正符合其權威人格的特質。

### (二) 獨特的治軍思想、法治思想及集權統治

正因洪秀全具有注重權力、嫉惡如仇、激烈的個性和言行一致的作風，也影響其後來治軍的思想，故起事後所訂頒的法令規章，都在體現出此種激烈的觀念，而形成其獨特的法治思想。如其先後頒布之律令：《簡明軍律》五條<sup>46</sup>、《太平條規》（含〈定營規條十要〉與〈行營規則〉十條）<sup>47</sup>、《天條書》十條<sup>48</sup>、《天

<sup>42</sup> 《原道救世歌》，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1，前書，頁88-90。

<sup>43</sup> 《幼學詩》，顧名思義是為教導幼童所做，事實上則亦訓及為人父母者。全書分九節，內容強調：敬上帝、敬耶穌、敬雙親、肯定朝廷的威嚴與申述君道與臣道。詳見：洪秀全，《幼學詩》，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1，前書，頁231-235。

<sup>44</sup> Alexander L. George, "Power as a Compensatory Value for Political Leaders",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Vol.24 (July 1968), p.37.

<sup>45</sup> *Ibid.*, p.45.

<sup>46</sup> 《簡明軍律》五條是太平天國起事時所頒行，詳見：簡又文，《太平天國典制通考（下）》（香港：簡氏猛進書屋，民國47年10月，初版），頁1282。

<sup>47</sup> 《太平條規》，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1，前書，頁155-156。

<sup>48</sup> 《天父詩》，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2，前書，頁439。

令》六十二條<sup>49</sup>等之條文。其內容大要為：第一敬拜上帝；第二不吸烟酗酒；第三禁姦淫搶劫；第四禁私藏財物；第五禁擾民拉夫；第六嚴懲叛國通敵；第七禁濫殺無辜；第八別男女。其他如《行軍總要》、《原道救世歌》、《千字詔》、《醒世文》、《天情道理書》<sup>50</sup>等，均有明文對群眾行為的嚴格苛刻制約，蘊含了濃烈的禁慾主義色彩。凡太平天國所頒布的軍律，不僅在條文上甚為瑣碎繁複，在執行時亦是要求一絲不苟，凡觸犯條規者，上至天王、諸王、朝中男女官，下至一般軍民都不能逃避刑責。這點正是洪秀全權威人格特質的具體表現。

太平軍最尊崇上帝，但不足以約束、限制天王（洪秀全），因其權力中心，表面上是服從《遺詔聖書》之聖旨，事實上不僅解釋權歸天王，有時天王還可「任意曲解」。於是乎「絕對權力」能任意擺佈支配官兵士民，而陷入「絕對權力、絕對腐化」<sup>51</sup>之覆轍中。這種專制主義的家長式統治，對諸王（除東王外）並不尊重外，並實行軍事統治、中央集權，控制層面尚遍及政府、社會、經濟（如〈天朝田畝制度〉）、思想。人民處於強權下，生命和財產皆無保障而任由支配者予取予求。由太平天國的刑律中，<sup>52</sup>最足以看出其高壓控制與極權統治的恐怖，有時「殺還是最溫和的方式」。<sup>53</sup>針對太平天國的統治，有研究指出：

太平天國直是一個低級的迷信，絕對的暴力集團，神權、極權、愚蠢的統治，只為滿足自己的無限慾望，絲毫不顧及大眾的福利，所造成的是遍野白骨，滿地荊棘，喪失的生命最少為二千萬至五千萬，以富庶稱著的長江下游各省，幾於無地不焚，無戶不虜，死亡殆盡，倖存者亦均無人色，呻吟垂斃，真是中國歷史上的浩劫慘劇。<sup>54</sup>

死亡枕藉，應與清軍強力鎮壓、冤冤相報有關，但上述這段話，實亦形容此種政治權威與宗教狂熱結為一體、專斷獨行的政治型態—極權政治實施的惡果。

### （三）宮廷私生活的行徑

太平天國的國法、軍紀都十分嚴格苛刻，這在革命、作戰過程中，為了維持軍紀和秩序，固有其必要性。但是洪秀全卻把這一套嚴刑峻法，再加上慘無人道

<sup>49</sup> 張德堅，〈賊情彙編〉，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3，前書，頁227-232。

<sup>50</sup> 以上太平天國官書收錄於《太平天國文獻彙編》第1、2冊中。《原道救世歌》、《天情道理書》在第1冊，《行軍總要》、《千字詔》、《醒世文》在第2冊。

<sup>51</sup> 艾克頓（Acton）說：「權力傾向於腐化，而絕對的權力，絕對的腐化，偉人經常是壞人」轉引自：G. Himmelfarb, “Acton, J. E. E. D” *IESS*, Vol.1, p.42.

<sup>52</sup> 刑有兩種：枷杖與死刑（分斬首、五馬分屍及點天燈三種），一種比一種殘酷。詳見：韋政通，前書，頁319-320。

<sup>53</sup> 佛洛姆（Erich Fromm）著，孟森祥譯，《人類破壞性之剖析（下）》（台北：牧童出版社，民國64年），頁132。

<sup>54</sup> 郭廷以，〈太平天國的極權統治〉，載《大陸雜誌》，卷10，期2，民國44年，頁31。

的酷刑惡法搬到宮廷裏來，以維持他個人對后妃的家長制統治。這和他早年不遺餘力、宣傳鼓吹的自由平等思想，真是大相逕庭。加上他性情固執、脾氣暴烈，根本不給他人分辯機會。一如其所著《天父詩》第三百七十八首云：「只有媳錯無爺錯，只有孀錯無哥錯，只有人錯無天錯，只有臣錯無君錯。」<sup>55</sup>《幼學詩》子道云：「子道刑于妻，順親分本宜。」<sup>56</sup>妻道云：「妻道在三從，無違爾夫主。」<sup>57</sup>這種男尊女卑的倫理觀點，使他往往為了一點小事，聽一面之詞，逞一時之氣，就用「靴頭擊踢」或加「杖責」，即使對身有孕者亦不能免。<sup>58</sup>不僅如此，他常三天兩頭給后妃們寫一些無關宏旨的詩歌，加以教訓、防範、斥責、處罰。筆者認為此種行徑應似與其罹患躁鬱症第一型 Bipolar I 之「狂期」相關，以致多頌誇大妄想之詔旨。若從《天父詩》<sup>59</sup>中內容看天王私生活，概知洪秀全經常是擺起帝王的架子，板著尊者的面孔，遴選眾多妃嬪來服侍他，表現了私心的專橫享受和思想的低落腐敗。在《天父詩》中反映最為明顯的是天王的性情剛烈，脾氣暴躁，他尚詭稱這種性格是由「天」而生，並誥諭其后妃，千萬不要沖起他的火來，火了起來要趕緊救，否則「延燒無了止」，連旁人也要遭殃（第四百五十六詩）。如果有人冒犯，他的責罰極為嚴厲，甚至十分殘酷，充分顯現其權威人格特質帶來的影響。

## 肆、洪秀全的宗教陷溺

拜上帝教被認為是太平天國的思想中心，不僅因拜上帝教為其國教，而是因革命運動的原始意識與組織完全是源於拜上帝教；其運動的推動力與支配力，亦完全由拜上帝教而來；其全部理想、行動、生活、制度、目的……在政治上、經濟上、法律上、各方面均受拜上帝教的總原則所支配。<sup>60</sup>有學者形容太平天國的拜上帝教，猶如吸石，把散沙似的群眾聚成一有力的統一體。<sup>61</sup>歷來中國無數革命起義，大多與宗教迷信有關，如東漢末年黃巾之亂與太平道、東晉孫恩、盧循之與天師道、元朝紅巾之與白蓮教、朱元璋之與明教等。但能自始至終抱定宗教

<sup>55</sup> 洪秀全，《天父詩》，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2，前書，頁484。

<sup>56</sup> 洪秀全，《幼學詩》，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1，前書，頁232。

<sup>57</sup> 同上，頁233。

<sup>58</sup> 《天父下凡詔書二》，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1，前書，頁34、35、38、51。

<sup>59</sup> 洪秀全，《天父詩》，前書，頁433-499。

<sup>60</sup> 簡又文，《太平天國典制通考（下）》（香港：簡氏猛進書屋，民國47年7月），頁2040-2051。

<sup>61</sup> 施有忠，〈太平天國的基督教〉，載《幼獅月刊》，卷41，期3（民國64年3月），頁13。

思想不變原則，從起事至建國，大概只有太平天國了。唐德剛就認為「太平天國」是宗教名詞，並指出：太平天國運動最大的致命傷，實是在他們（洪秀全等）一知半解，却十分自信，而萬般狂熱的宗教，興也由它敗也由它。<sup>62</sup>足見作為開國之君又兼亡國之君的洪秀全，終究因長期沉溺於宗教迷信不能自拔，致受東王愚弄，引發內訌，導致亡國。吾人現就其宗教陷溺的形成、發展和影響，分別說明如下：

## 一、洪秀全宗教陷溺的形成及發展

論拜上帝教創始的淵源主要是洪秀全個人因落榜生病四十餘日，病中神奇經驗（天啓異夢的神靈感應），使其使命感因夢見上帝而益形強化。加上《勸世良言》一書的印證，使「彼自己確為上帝所特派以拯救天下一即中國—使回到敬拜真神上帝之路者。」<sup>63</sup>而皈依宗教，遂成為宗教狂熱者。

洪秀全所創的宗教，雖根源於基督教，但其內容並非與基督教完全相同。不但在教義上因洪秀全的誤解，或有意曲解而有顯著差異，而且在儀式上也差異懸殊。他將其昇天的神秘經驗與《勸世良言》中的經義結合，後來洪氏赴羅孝全處習聖經，羅孝全也屬基本教義派，對洪秀全有相當影響。據簡又文的研究，洪秀全所取的是《舊約》中神威莫測、屢發義怒的上帝。<sup>64</sup>筆者認為洪秀全所信仰的上帝，其性格與洪氏實有近似之處，甚至可以說，洪秀全是將自己性格投射在他所信仰的上帝之中。依據宗教心理學觀點而言，當「宗教人」的智力還停留在滿足一個專制神的階段，隨之將易產生狂熱（Fanaticism）的現象和缺點。<sup>65</sup>這亦是洪秀全宗教陷溺的源頭之一。

傳教活動期間，當馮雲山在紫荊山招募信眾時，即與信徒遙奉洪秀全為首，此乃為洪氏自稱受命於上帝神旨的重大效果。其後「天弟」秀全立封諸王，亦相約「君臣」名分，便於統治。加上領導者刻意製造的政治神話，使群眾堅信不移，不但增進太平軍政權的合法性，亦強化洪秀全的宗教執著和沉溺。因而吾人於太平天國文獻中，隨處可見洪秀全迷信宗教的證據。<sup>66</sup>

<sup>62</sup> 唐德剛，《晚清七十年》（台北：遠流出版社，民國 87 年），頁 30。

<sup>63</sup> 韓山文著，簡又文譯《太平天國起義記》，前書，頁 848。

<sup>64</sup> 簡又文，《太平天國典制通考（下）》，前書，頁 1773-1778。

<sup>65</sup> 威廉·詹姆斯（William James）著，蔡怡佳、劉宏信譯，《宗教經驗之種種》（台北：立緒文化公司，民國 90 年，初版），頁 415-416。

<sup>66</sup> 例如：

1、太平天國癸好三年或以前他批解《新舊約》時，已是「滿篇荒唐神話」。詳見：蕭一山，

太平軍定都天京後，天王洪秀全更是志得意滿，逸樂成性。以為握有南京，天下即垂手可得，全憑天父、天兄之庇蔭，不但不從宗教中自我覺醒，從事理性的政治建設與社會改革，而反一味地在宗教上著墨，加強其父子統治地位以鞏固政權。並試圖透過宗教儀式、科舉考試以及教育制度等方式，將其天啓經驗、宗教觀點，深入民心，使其成為人人熟知的神蹟，以及世世代代的共同記憶，以維持太平天國及天王的神聖性。

## 二、洪秀全宗教陷溺之影响

### (一) 深信神靈附體與救世主現世

道光廿七年（1874年）年底至道光三十年（1850年），即從馮雲山被捕至金田起事。這期間在紫荊山的拜上帝會中，因洪秀全感於拜上帝會群眾都來自兩廣，多數相信流行於潯州一帶的「降神僮」迷信（神藉著神媒之口，把神意傳達宣示給其信徒）。故當楊秀清與蕭朝貴分別以至尊的天父、天兄附體鎮懾各方時，洪秀全不僅判定其為真，尚據以認可楊、蕭的特殊身份。自此之後，「自洪秀全以下，各偽王偽官，皆長跪聽受」（《賊情彙編》，卷一）。神靈附體之巫術及迷信成份即滲入太平天國神權思想之中。而楊秀清取得天父代言權，隨即搖身一變，成為新的權力核心，却也埋下日後內訌之禍的種子。但同時也藉著天父、天兄傳言，傳達了天父之次子、耶穌之弟下凡作主的神諭，建立了他們以神權統治的至高地位。洪秀全則由宗教團體的教主，變而為奪取政權、建立人間理想國的救世主。而其秉承天命，帶領世人進行斬邪留正之使命、開創新局之形象，正符合當時紫荊山區受壓抑群眾心理渴求新天地的企期，在教世主領導之下，此一浩大的反抗運動也顯示了千祈年（Millenarianism）的性質。<sup>67</sup>此一宣示凝聚、鼓舞了群眾的士氣亦強化洪秀全下凡作（救世）主的使命感。

### (二) 以神話迷信醜化滿清

---

《太平天國叢書（上）》（台北：中華書局，民國45年12月），頁59。

2、頒佈詔旨，亦常語無倫次，如「麥基洗德實朕全」。詳見：太平天國辛酉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天王詔旨，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2，前書，頁980。

3、「東天奏，天上有聲」（時東王已死五年）。詳見：太平天國辛酉十一年五月十六日天王詔旨，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2，前書，頁685。

4、天王並為了「獨尊全敬上帝」竟下令「改太平天國為上帝天國，……玉璽內太平天國四字改上帝天國，凡天朝所封列頂中承爵銜，前刻太平天國九門御林十字冠首，通改上帝天國，天朝九門御林凡詔書各件有太平天國四字通改上帝天國」。詳見：蕭一山，前書，頁59。

<sup>67</sup> 關於太平天國運動具有千祈年性質，參閱：Eugene P. Boardman, Millenary Aspects of the Taiping Rebellion in S.L. Thrupp ed., *Millennial Dreams in Action* (Netherlands: Mouton & Co., 1962), pp.70-79.

洪秀全對滿清稱之為「妖」，所謂「妖」者、最初是專指偶像邪神而言，後來則滿人、官吏、官兵、鄉勇、團練，凡屬滿清各式人員，以及一切制度器物書籍皆在其列，同為全軍之敵，在所必除者。<sup>68</sup>因而在聲討滿清的檄文，他是運用了拜上帝教的宗教神話，去詆毀、醜化太平軍的敵人—滿清，這個神話的內容是：

予細查滿韃子之始末，其祖宗乃一白狐一赤狗交媾成精，遂產妖人，種類日滋，自相配合，無人倫風化。乘中國之無人，盜據中夏，妖座之設野狐升據；蛇窩之內沐猴而冠。我中國不能犁其窟而鋤其穴，反中其詭謀，受其凌辱，聽其嚇詐，甚至庸惡陋劣，貪圖繩頭，拜跪於狐群狗黨之中。<sup>69</sup>

這是醜化滿人又羞辱降清漢人的說法，接著轉而又提醒漢人要洞悉滿清統治中國的目的是想將漢人都變成「妖」，因為滿清本身就是蛇魔閻羅妖的化身；並巧妙結合其教義中所謂的「閻羅妖」是創世紀那條老蛇轉化而來，所有在地上所為人崇拜的木偶神像都是供它使喚的妖魔鬼卒；此魔即是上帝的仇敵、太平天國的仇敵，也是全中國甚至全人類的公敵，在〈奉天誅妖救世安民論〉中，除同樣強調滿人率人類變妖類，天所不容外，很重要的的是強調天王此次的斬妖救世，是上帝對人類的第四次大怒後的救世行動。<sup>70</sup>

由以上論述，充分顯露洪秀全對宗教信仰的偏執和成見，也使一些具有民族自尊心或反對宗教迷信的民眾難以接受。

### （三）將政權的維繫訴諸於上帝的權能

洪秀全誤信太平軍屢次能脫離險境大敗清軍，皆為上帝神蹟之顯現，一次又一次的「增強作用」遂愈發深信神蹟為真、信仰神權至上，以至於陷溺日深。即至天京內訌，太平天國元氣大傷，仍只知仰賴上帝。而此時的他不思調整統治機構，強化民眾的凝聚力，反而是關心「洪家天下」的延續，「爺哥帶朕幼作主」之類詞句屢屢出現，刻意強調天父天兄與天王幼主的神聖傳承關係。顯見此時的洪秀全希望家天下局面「世世靡既」。<sup>71</sup>將政權的維繫訴諸於上帝的權能，對軍政亦少直接處理，對屬下將相又不夠信任，乃愈退縮至其自構的宗教王國中。<sup>72</sup>

<sup>68</sup> 簡又文，〈洪秀全載記〉載《清史》，冊8（台北：國防研究院，民國50年10月，初版），頁6131。

<sup>69</sup> 楊秀清等，〈奉天討胡檄〉，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1，前書，頁162-163。

<sup>70</sup> 第一次大怒，皇上帝連降四十日四十夜大雨，洪水橫流矣。第二次大怒，皇上帝降凡，救以色列出麥西國矣。第三次大怒，皇上帝遣救世主耶穌降生猶大國替世人贖罪受苦，此次皇上帝遣天使接天王昇天命誅妖，復差天王作主救人。詳見：楊秀清等，〈奉天誅妖救世安民論〉，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1，前書，頁159。

<sup>71</sup> 洪仁玕，〈干王洪寶製〉，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2，前書，頁667。

<sup>72</sup> 陳華，〈論洪秀全的歷史意識暨其與宗教信仰及現實考量的關係〉，載《清華學報》，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民國85年3月，頁118。



忠王李秀成在供狀裏即嘆道：「天王自失東北二王之後，不知謀慮，不問政事，一味只知靠天。……其他一事不管，後來人心也亂了，……直至殉國，只守此心，信道可謂極篤，然國破家亡皆此之由也。」<sup>73</sup>此現象與其罹患之躁鬱症鬱期中「在情感方面憂傷、悲觀、自卑、冷漠，對任何事情都不感興趣，孤獨寂寞、意志消沉。在行為方面，活動慾望降低、避開他人、缺乏生氣、昏睡，有反覆的自殺傾向」<sup>74</sup>的情形相近。而秀全始終以「朕奉上帝聖旨，天兄耶穌旨，下凡作天下萬國獨一真主，何懼之有」<sup>75</sup>的幻想，在嚴重危急的局勢下，儼然成為一個弱者。弱者總是夢想依靠奇蹟，求得解脫，以為只要能在自己的想像中，驅除了敵人，就算打敗了敵人。而洪秀全只有在自我迷矇中，信靠他的「天父」和「天兄」，當天京陷入重圍，兵力不足，他不但不思做出突圍部署（如永安突圍），反而揚言「朕之天兵多過於水」，不須懼怕！糧食不足，他卻說：「合城俱食甜露，可以養生。」<sup>76</sup>他從 1862 年起，下令屬下模仿以色列子民每年存放十蒲式耳的嗎哪以佑其渡過難關。沒人知道該怎麼遵旨，李秀成說：「我天王在其宮中闢地自尋，將百草之類，製作一團，送出宮來，要閭朝依行毋違，降詔飭眾遵行，各而備食。」<sup>77</sup>由於洪秀全戰略決策的錯誤，造成困守天京的局面。一籌莫展的他，只知一味靠天，以為天兵可以抵擋湘軍，神話可以填飽肚皮，現實中的困難，卻在神蹟中求解救，足見此時其宗教觀實居主導、支配的地位，使他喪失理性，不僅偏離現實、不切實際，亦凸顯其宗教陷溺至深，直至太平天國覆亡為止。

## 伍、結 論

十九世紀中期中國大動亂的主角人物洪秀全，是一位歷經四次，連士大夫最

<sup>73</sup> 李秀成，〈李秀成自述〉，載太平天國歷史博物館編，《太平天國文書彙編》（北京：中華書局，1979），頁 532。由於此〈自述〉係依原件影本以鉛字排列，原件湘鄉曾八本堂藏本已於 1962 年交由台灣世界書局影印出版，即《李秀成親手供手跡》。此外，〈李秀成自述〉亦收錄於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 2，前書，頁 826。

<sup>74</sup> 游恆山譯，K. T. Strongman 著，《情緒心理學》（*The Psychology of Emotion*）（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民國 85 年 9 月，初版 2 刷），頁 323。

<sup>75</sup> 李秀成，〈李秀成自述〉，前文，頁 827。

<sup>76</sup> 同上，頁 826。所謂「甜露」可以養生，來源於《舊約》之〈出埃及記第十六章〉中的一個神話故事。洪秀全曾把這個神話故事編進《三字經》：皇上帝，大權能，以色列，盡保全，行至野，食無糧，皇上帝，諭莫慌，降甜露，人一升，甜如蜜，保其民。詳見：洪秀全，《三字經》，載楊家駱主編，《太平天國文獻彙編》，冊 1，前書，頁 225。根據《聖經》的描寫：「甜露」是上帝降下的露，小小的、圓圓的、味道是甜的。以色列人稱之為「嗎哪」，樣子像芫荽子，如同摻了蜜的薄餅。詳見：香港聖經公會編，《聖經》（香港：聖經公會，1999）頁 104-105。

<sup>77</sup> 李秀成，〈李秀成自述〉，前文，頁 826。

低層的「秀才」都沒考上的知識份子，卻掀起一場巨大的革命運動，以反滿清、反專制、反外國侵略為號召，懷抱著革命理想—從天啟經驗中，受天父指示：前來將中國解救出滿清異族征服者的統治，並帶領他特選的子民前往他們自己的人間天堂—建立太平天國。此一烏托邦式的訴求，使他和其追隨者，從創教、建軍、起義、建國，歷經十四年（1851-1864），轉戰禍延十八省，沉重地打擊腐朽的滿清政局，並曾一度為外國人重視的革命勁旅，卻也造成二千萬人左右傷亡，誠屬壯烈的歷史悲劇。

像太平天國這般掀天揭地的大革命，必然社會存有極大的張力（tension），有族群或階級等的重大矛盾，才會積蓄如此巨大的能量，像火藥庫一般，星星之火，即足以引爆。洪秀全革命前夕以及往後孫中山先生的共和國革命、毛澤東的共產革命，似乎都有類似情況。有偏差（deviant）的社會，才會產生變異（variant）的人格，甚至爆發激進的社會運動，赤燄千里，血流漂杵。準此而論，為政者實應致力於政府功能的實踐，滿足安全（security）、秩序（order）、正義（justice）、自由（liberty）與福利（welfare）等五大目的，則偏差的社會不致形成，自然不會產生變異人格的政治人物，甚至爆發像近代中國多次發生的大型激進社會運動，而內亂外患、骨嶽血淵、鬼神哭傷，遂有所謂「中國的流血世紀」之說。其次，「菁英的流通」，從洪秀全的經歷觀之，實至為重要。社會菁英，懷才不遇，無通暢之適當管道如考試、選舉，使成為政治菁英，遂使此等人物，可以利用現存之社會張力，援為己用，掀起驚天動地的大變動，於此，為政者實當引以為鑑戒。

最後，就涵化而言，洪秀全的宗教信仰，在自創性的部份極重，與原本基督教教義不盡相同，除表面上信仰同樣的神，使用同一本《聖經》（《聖經》為基督教唯一經典，但卻是太平天國「詔書」之一）外，可說是另成一體系。其間轉換過程、內容相當牽強附會、荒唐無稽。此關鍵處實和洪秀全自身的人格特質息息相關，加上曾患病和本身條件的侷限和弱點，在動盪混亂的時代中，雖然以宗教迷信作為初期領導工具，迎合了廣大心理挫折的信眾，有諸多效能。但就長遠目標言，洪秀全始終以「救世主」身分自居，一味堅持自己的夢想（吾人不能全然否認其宗教狂熱的激情是真誠的）且相信自身不受任何力量的束縛和約制，一再作出錯誤的決策。換言之，洪秀全在領導上的失敗，即是不能從宗教中自我覺醒，反而陷溺更深，以神權治國的種種作為，即造成人心的疑懼、背離；權力的腐化、惡鬥，使得太平天國功敗垂成，也提供吾人一個教訓：在宗教上僅強調孤立或單一面向、貶抑傳統，加上狂熱的宗教態度，將帶給人們征戰的痛苦和衝突。中國近代史上洪秀全和其領導的太平軍抨擊儒家思想、背離傳統價值觀念等作法和當今國際上的奧薩瑪賓·拉登（Osama bin Laden）及其信徒們所進行的「聖戰」

楊碧玉

(jihad)，強調對敵人發動全面戰爭的瘋狂行為均屬之。

(投稿日期：94年3月7日；採用日期：94年5月9日)

洪秀全基本人格特質的形成、發展及其影響